ICS 03.120.10
CCS A 12

T/GDGCC

广东省燃气采暖热水炉商会团体标准

T/GDGCC 12—2021

燃气采暖热水炉及其配件生产企业质量信用等级评价

Quality trustworthiness evaluation for manufacturing enterprises of gas-fired combi-boiler and related accessories

本标准未经允许不可转发或拷贝

2021－12－01 发布　　2021－12－15 实施

广东省燃气采暖热水炉商会　　发 布

目　　次

前言 II
1 范围 3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3
3 术语与定义 3
4 总则 3
4.1 企业质量信用等级分类及表示 3
4.2 企业质量信用等级划分依据 3
4.3 基本原则 3
4.4 评价机构 3
4.5 评价证书 4
4.6 评价有效期 4
5 评价指标 4
5.1 评价指标的分类 4
5.2 基本要求 4
5.3 产品与技术 4
5.4 质量管理 4
5.5 质量信用表现结果 4
5.6 评价指标体系框架 4
6 评价方法 5
6.1 评价指标 5
6.2 评分数学形式 5
6.3 企业质量信用等级划分 5
附录 A（资料性）评价证书样式 6
附录 B（规范性）企业质量信用等级评价表 7

前　言

本文件按照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规定起草。

本文件由广东省燃气采暖热水炉商会提出。

本文件由广东省给热供暖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归口。

本文件起草单位：广东省燃气采暖热水炉商会、广州市精鼎电器科技有限公司、广州迪森家居环境技术有限公司、浙江春晖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市迪欧电器有限公司、中山市羽顺热能技术设备有限公司、广东美智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国家燃气用具产品质量检验检测中心（佛山）、倍他暖(高碑店)热能科技有限公司、广东辽原五金电器有限公司、中山诺普热能科技有限公司、广东铃木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本文件主要起草人：谢毓玟、庞博、熊磊明、於君标、狄礼君、陈群、卢景添、黄桦、高鹏、刘成、谢威、姚占朋、梁幸仪。

燃气采暖热水炉及其配件生产企业质量信用等级评价

1 范围

本文件规定了燃气采暖热水炉及其配件生产企业质量信用等级评价的术语与定义、总则、评价指标和评价方法。

本文件适用于对燃气采暖热水炉及其配件生产企业开展质量信用等级评价。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对于本文件的应用是必不可少的。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注日期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GB/T 23791 企业质量信用等级划分通则

GB 25034 燃气采暖热水炉

3 术语与定义

GB/T 23791、GB 25034 中确定的术语与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4 总则

4.1 企业质量信用等级分类及表示

企业质量信用等级依据质量信用程度，从高到低分为 AAAAA（5A）、AAAA（4A）、AAA（3A）、AA（2A）、A（1A）五级。分数越高，获得的字母越多，表示质量信用程度越高（质量信用风险越低）。

4.2 企业质量信用等级划分依据

企业质量信用等级的划分应依据评价周期内企业在质量信用方面的表现来确定，包括企业质量信用的基本要求、产品与技术、质量管理及其质量信用表现结果等方面。

4.3 基本原则

评价工作的开展应按照真实性、独立性、客观性原则进行。

4.4 评价机构

4.4.1 评价机构的产生

本标准发布机构统一负责评价、监督、评价证书的管理工作，第三方机构经本标准发布机构授权备案后可获得评价机构资格。

4.4.2 评价机构的职责

评价机构应当：

1） 遵循公正公开、客观独立、诚实信用的原则，维护社会信用体系。

2） 具有良好的评价服务工作基础，具备健全的管理机制和完善的规章制度，且有完整、健全的保障评价活动的工作程序文件。

3） 具备不少于 5 名经过本标准发布机构授权备案的评价人员。

4） 对评价全过程进行策划，制定具体评价实施方案，并委派具有相应资格的评价人员实施评价。

5） 本标准发布机构和经授权的评价机构应当对评价活动中所有文档材料实行双备案制，存档时间不少于 6 年，需存档的文档材料包括但不限于：企业提交的所有纸质和电子版材料、评价过程中必要的记录文件、评价打分表、评价报告等。

4.5 评价流程

评价的主要流程包括：提出评价申请、文件评价、现场评审、评价结果评定与批准、公示、颁发证书和年度复评，如图1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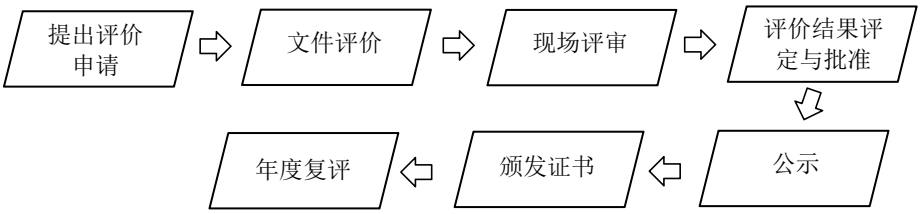


图 1 评价流程图

4.6 评价证书

评价完成后，由评价机构颁发评价等级证书。证书样式见附录 A。

4.7 评价有效期

评价证书自颁发之日起计算，有效期为两年。期满前半年可重新申请评价。

5 评价指标

5.1 评价指标的分类

企业质量信用等级评价标准的评价指标包括：基本要求、产品与技术、质量管理和质量信用表现结果。其中，基本要求为否决项，当企业欠缺基本要求之一时，不予评价；其他指标为评分项。

5.2 基本要求

5.2.1 有按法律规定的必要执照进行生产经营，产品均符合市场准入要求，获得 CCC 认证或相关认证许可。

5.2.2 无严重违法、违规行为，未被有关部门撤销相关行政许可、取消资质、吊销/撤销营业执照或移送司法机关。

5.2.3 产品按标准生产，评价周期内无生产经营假冒伪劣产品。

5.2.4 近三年未发生重大质量事故或连续发生质量事故，给社会或顾客造成重大人身危害或经济损失。

注：主要相关信息来源于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5.3 产品与技术

产品与技术评分指标包括产品设计与制造水平、质量水平、产品技术水平、产品研发设计和技术创新能力。

5.4 质量管理

质量管理评分指标包括质量管理能力、质量管理体系和供货质量保障。

5.5 质量信用表现结果

质量信用表现结果评分指标包括服务用户表现、业界评价和政府评价。

5.6 评价指标体系框架

企业质量信用等级评价标准的评价指标体系框架见表 1。

表 1　评价指标体系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分值（单位：分）
基本要求	符合 5.2 要求	/
产品与技术	产品设计与制造水平	40
	产品技术水平	
	产品研发设计	
	技术创新能力	
质量管理	质量管理能力	40
	质量管理体系	
	供货质量保障	
	质量水平	
质量信用表现结果	服务用户表现	20
	业界评价	
	政府评价	

6　评价方法

6.1　评价指标

质量信用等级得分由产品与技术、质量管理和质量信用表现结果三个一级指标的得分累加而得。根据得分，可分别获得 AAAAA、AAAA、AAA、AA、A 五级。产品与技术、质量管理和质量信用表现结果可分为若干个二级指标，每个二级指标可分为若干个三级指标，每个三级指标由相应的评价项目构成。

企业质量信用等级评价表见附录 B。

6.2　评分数学形式

评分数学形式见式（1）：

$$QTE=T+Q+R \quad \cdots\cdots (1)$$

式中：

QTE——质量信用等级得分，四舍五入取整数；

T——产品与技术分值；

Q——质量管理分值；

R——质量信用表现结果分值；

6.3　企业质量信用等级划分

根据附录 A 及式（1）的评分结果，确定 AAAAA、AAAA、AAA、AA、A 级企业的划分，其中：

a）　AAAAA 级企业：95-100 分；

b）　AAAA 级企业：90-94 分；

c）　AAA 级企业：80-89 分；

d）　AA 级企业：70-79 分；

e）　A 级企业：60-69 分。

附 录 A

（资料性）

评价证书样式

图 A.1 给出了评价证书可参考模板，评价证书上可显示的信息有：评价事项、获认企业名称、获认等级、评价有效期、企业提供的申报产品名称及型号、发证时间、获认企业 logo、评价机构等。



图 A.1 评价证书样式

附 录 B

（规范性）

企业质量信用等级评价表

表B.1规定了企业质量信用等级评价表的格式。

表 B.1 企业质量信用等级评价表

编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评价方法	评价得分
1	产品与技术（40）	产品设计与制造水平（13）	产品设计（5）	以产品的满足功能需求、材料、结构布局为评价依据： A.能完全满足功能需求，材料和结构具有良好的用户体验，近三年内无客户投诉以上相关问题，有独到的设计，得 5 分； B.基本满足功能需求，材料使用合理、结构布局合理，无创新设计，得 3 分； C.无法满足客户功能需求，有相关投诉，得 0 分。	产品实物、产品结构原理图及相关说明	
2			生产制造水平（8）	以产品生产制造自动化及信息化水平为评价依据： A.生产制造有自动化生产线或自动化生产设备,生产数据进行信息化管理（如：MES 系统），得 8 分； B.生产制造部分自动化，制造数据可控可追溯，得 5 分； C.以手工操作为主，制造信息可追溯，得 2 分； D.制造信息不可追溯，得 0 分。	相关自动化及质量控制管理说明及图片或视频	
3		产品技术水平（9）	产品认证或客户等级（5）	以获得产品认证或以客户等级为评价依据： A.符合国际标准、国外先进标准并获得相关认证，或成为国际知名企业供应商，至少一种产品批量出口到欧洲、北美地区，得 5 分； B.符合国家标准并获得相关认证，或成为国内知名企业供应商，得 3 分； C.非强制认证产品，企业进行自愿认证并获得相关认证标志、标识，得 1 分； D.企业产品未取得相关产品认证，得 0 分。	检查认证证书、检测报告、客户供货合同	
4			执行标准（4）	以企业生产产品所执行标准情况为评价依据： A.执行高于现行国标（行标）团体标准或企业标准，全部指标符合国标（行标），其中主要技术指标达到国内同类部件指标最优水平，并且企业标准中两项以上指标明显领先于行业，得 4 分； B.执行国标（行标），全部指标符合国标（行标），得 1 分； C.执行国标（行标），发现有一项不符合国标（行标）强制性要求，或不能提供相关检测报告证明的，得 0 分。	检查检测报告、企业标准	
5		产品研发设计（11）	研发投入（3）	根据企业上年研发投入占销售额的占比为评价依据： A. 4%（含）以上，得 3 分； B. 3%（含）以上但不足 4% ，得 2 分； C. 2%（含）以上但不足 3%,得 1 分； D. 不足 2%，得 0 分。	检查财务报表	

编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评价方法	评价得分
6	产品与技术（40）	产品研发设计（11）	研发设备（5）	以企业主营产品相关的技术研发场地、设备为评价依据： 整机企业(A-E) A.拥有第三方认可实验室，得5分； B.研发实验设备原值400万元（含）以上，得5分； C.拥有研发实验设备原值200-400万元（不含400万元），得3分； D.拥有研发实验设备原值100-200万元（不含200万元），得1分； E.拥有研发实验设备原值不足100万元，得0分； 配件企业(F-J) F.拥有第三方认可实验室，得5分； G.研发实验设备原值200万元（含）以上，得5分； H.拥有研发实验设备原值100-200万元（不含200万元），得3分； I.拥有研发实验设备原值50-100万元（不含100万元），得1分； J.拥有研发实验设备原值不足50万元，得0分； 加(/扣）分项(K、L) K.实验室使用设备或仪器不在校准有效期内，一类扣0.5分； L.与高校、研究机构、检测机构开展科研项目合作，一项加1分。	提供研发设备清单及实物图、实验室认可证书、项目合同	
7			技术人员（3）	以企业现有技术工作人员的资质情况为评价依据： A.有20（含）人以上，得3分； B.有10（含）至19人，得2分； C.有5（含）至9人，得1分； D.5人以下，得0分。 加(/扣）分项： 技术工作人员中有本科及以上学历的，每一人加1分，本项加满即止。	检查技术人员资质证明、学历证明，花名册及社保	
8		技术创新能力（7）	认定及奖励（2）	以企业获得的高新技术企业或高新技术产品认定、科技类奖项为评价依据： A.企业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或产品获得各级政府的科技奖，或获得高新技术产品认定，得2分； B.产品获得行业企业授予的技术类奖项，得1分； C.未获得相关认定、奖励或不能提供证明材料，得0分。	检查荣誉证书、认定证书	
9			自主创新知识产权情况（5）	以企业获得申报产品相关自主创新知识产权授权情况为评价依据： A.每授权一项发明专利得3分； B.每授权一项实用新型专利证书得1分； C.主编参评产品标准得3分； D.参编参评产品标准得1分； E.参评产品通过专利转让具有相关知识产权，得1分； F.参评产品没有相关知识产权证，但在产品技术、性能等方面实现创新，有市场优势，能提供相关文字说明，得1分； G.参评产品缺乏创新性，0分。	检查专利授权证明、专利转让合同证明、标准参编证明、标准文本	
10	质量管理（40）	质量管理能力（14）	原材料投放控制（4）	以原材料投放记录为评价依据，单项符合得1分： A.建立原材料投放前确认和进货检验制度； B.检验记录完整、真实、准确且保存2年以上； C.建立有供应链管理制度及实时记录； D.建立了投产原材料来源去向可追溯机制。	检查原材料投放相关材料	

编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评价方法	评价得分
11	质量管理（40）	质量管理能力（14）	生产工艺控制（4）	以工艺管理制度为评价依据，单项符合得 2 分： A.有关键工序的识别，每道生产工序有工艺卡，工人按工艺卡实操； B.对于关键工序，有具体的人、机、料、法、环等规定。	检查工艺卡内容、关键工序现场检查工人操作	
12			生产过程检验（3）	以参评产品生产过程为评价依据，单项符合得 1 分： A.制定并实施生产过程的检验制度； B.检验记录保存 2 年以上且完整、真实、准确，除 CCC 规定的项目之外，至少增加一项过程质量控制点； C.成品检验合格率在 95%以上。	检查生产过程检验制度及相关材料	
13			产成品检验制度（3）	以产成品检验为评价依据，单项符合得 1 分： A.制定并实施生产过程的检验制度； B.检验记录保存 2 年以上且完整、真实、准确； C.有质量追溯报告并与原材料管理制度、供应商评价制度相联系，有具体处置措施。	检查产成品检验制度及相关记录材料	
14		质量管理体系（2）	认证情况（2）	以质量管理体系认证情况为评价依据： A.企业获得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 2 分； B.未获得相关认证，得 0 分。	检查认证证书	
15		供货质量保障（17）	场地规模（5）	以用于主营产品（壁挂炉相关）生产及库房面积为评价依据： 整机企业(A-D) A.大于 20000 平方米，得 5 分。 B.10000 平方米（含）至 20000 平方米，得 3 分。 C.5000 平方米（含）至 10000 平方米，得 1 分。 D.5000 平方米以下，得 0 分。 配件企业(E-H) E.大于 10000 平方米，得 5 分。 F.5000 平方米（含）至 1 万平方米，得 3 分。 G.1000 平方米（含）至 5000 平方米，得 1 分。 H.1000 平方米以下，得 0 分。	提供厂房、库房产权证明或租赁合同	
16			企业经营发展（4）	以近两年企业主营产品（同类产品、壁挂炉相关）的全国销售金额或累计销量为评价依据： 整机企业(A-D) A.平均每年的销售金额 1 亿元（含）以上，或年均销售量 3 万台（含）以上，得 4 分； B.平均每年的销售金额在 5000 万元（含）至 1 亿元之间，或年均销售量达 1 万台（含）到 3 万台，得 2 分； C.平均每年的销售金额在 2000 万元（含）至 5000 万元之间，或年均销售量达 0.5 万台（含）到 1 万台，得 1 分； D.平均每年的销售金额低于 2000 万元，或年均销售量不足 0.5 万台，得 0 分； 配件企业(E-H) E.平均每年销售额 5000 万元（含）以上，或累计销量达 50 万件（含）以上，得 4 分； F.平均每年销售额在 2000 万元（含）至 5000 万元，或累计销量达 30 万件（含）到 50 万件，得 2 分； G.平均每年销售额在 1000 万元（含）至 2000 万元，或累计销量达 10 万件（含）到 30 万件，得 1 分； H.平均每年销售额低于 1000 万元，累计销量不足 10 万件，得 0 分。	检查财务报表	

编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评价方法	评价得分
17	质量管理（40）	供货质量保障（17）	供货质量稳定性（3）	以产品上市销售情况为评价依据： A.产品批量上市两年以上，无重大质量事故，得 3 分； B.产品批量上市一年以上，无重大质量事故，得 2 分； C.产品批量上市六个月以上，无重大质量事故，得 1 分； D.产品批量上市不足六个月，得 0 分。	检查产品销量统计表、财务结算单等证明	
18			质量数据化管理（5）	以信息化水平为评价依据： A.品质数据信息化管理，企业内部人员和客户可随时查询相关产品质量信息，得 5 分； B.品质数据信息化管理，企业内部管理人员可随时查询相关产品质量信息，得 4 分； C.品质数据有纸质记录，可随时查询数据，得 3 分； D.产品质量数据无从查询，无从追溯，得 0 分。	提供信息化管理相关的合同、方案书、数据记录等	
19		质量水平（7）	耐久性试验（4）	以耐久性试验情况为评价依据： A.有耐久性试验设备并能提供试验方法、试验记录，得 4 分； B.能提供委托第三方耐久性试验的检测报告，得 2 分； C.不能提供耐久性试验资料， 得 0 分。	提供耐久性试验方法、试验记录	
20			合格率（3）	以企业产品合格率为评价依据： 整机企业出厂检验合格率（A-D） A. 合格率不低于 95%，得 3 分； B. 合格率不低于 93%，得 2 分； C. 合格率不低于 90%，得 1 分； D. 合格率低于 90%，得 0 分； 配件企业用户生产线产品下线率（E-H） E. 合格率不低于 98%，得 3 分； F. 合格率不低于 95%，得 2 分； G. 合格率不低于 92%，得 1 分； H. 合格率低于 92%，得 0 分。	提供出厂检验合格率和用户生产线产品下线率	
21	质量信用表现结果（20）	服务用户表现（11）	产品质量与服务质量问题追溯（3）	建立了产品销售与配套服务台账，记录履约中的相关情况且保存上述文档 1 年以上，并实现对产品质量问题的产生原因与责任进行追溯，得 3 分。存在缺陷情况酌情扣分。	检查台账或相关材料	
22			市场信息反馈机制（3）	建立了市场质量信息反馈及处理制度，客户反馈意见、市场变化及时向企业领导及主管部门反馈，企业领导重视销售部门的信息反馈并及时采取措施，得 3 分。 反馈不及时或企业不重视，酌情扣分。	检查市场信息搜集及处置的相关证明材料	
23			对客户的信用承诺（5）	能根据客户要求及时改进产品，以配合度为评价依据： A.客户反馈申报单位配合度优秀，平均优秀评价率为 100%，得 5 分。 B.客户反馈申报单位配合度良好，平均优秀评价率为不少于 80%，得 3 分 C.客户反馈申报单位配合度一般，平均优秀评价率不少于 50%，得 1 分。 D.客户反馈申报单位配合度差，无优秀评价，得 0 分。	检查客户评价表，至少提供 5 个样本量	
24		业界评价（5）	业界评价（5）	获得客户及商协会颁发的质量信用相关的荣誉，通过行业自愿性认证等，每一项得 1 分，满分 5 分。	提供证书、记录文件、公开报道等	
25		政府评价（4）	政府评价（4）	获得政府部门对企业及其产品质量的评价，包括在评价周期内各级政府部门授予的相关荣誉、奖励等，每一项荣誉得 1 分，满分 4 分。	提供证书、记录文件等	
总分	100					